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朱崙街20號12樓
聯絡人：陳煌榮
聯絡電話：02-27710300轉20
傳真：02-27710305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大體總活字第099000086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(附件一 0860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國文化大學辦理之「2010第五屆清鵬盃全國大專校院系際籃球錦標賽」活動並鼓勵 貴屬踴躍報名參加乙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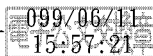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中國文化大學民國99年6月8日校體字第099000187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承辦人中國文化大學梁麗娟，

電話(02) 28610511轉16502，傳真(02) 28617064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學校

副本：中國文化大學、本會活動組



2010 第五屆清鵬盃全國大專校院系際籃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壹、宗旨：為紀念曹清鵬老師對籃球領域的卓著貢獻，及促進校際運動交流以培養運動家的精神，並提升大專體育總會籃球裁判的專業能力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貳、組織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
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國文化大學體育室

三、承辦單位：中國文化大學體育學系

四、協辦單位：中國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、真理大學運動資訊傳播學系、
飛虹國際整合行銷公關顧問有限公司、PIXNET 痞客邦、圓球城市

參、比賽日期：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至 4 日。

肆、比賽地點：中國文化大學大孝體育館。

伍、比賽組別：分男子組與女子組。

陸、報名資格：九十八學年度全國各大專校院系際盃男、女子組前三名隊伍（註）。

柒、報名方法：

一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6 月 20 日（星期日）止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（以 6 月 20 日 郵戳為憑）。

二、繳交資料：

（一）書面資料：參賽報名表由各校體育室裁定報名資格，統一於報名表上蓋章認可，並連同報名費用一併郵寄繳交。

（二）電子檔案資料：參賽報名表及各系隊團體照電子檔請 E-mail 至
h.35702@hotmail.com。

（三）學生證正本(或畢業證書)及在學證明文件，請於比賽檢錄時出示，未攜帶者不得上場參與比賽。

三、活動費用：每隊繳交競賽活動費用為新台幣叁仟伍佰元整。同校男、女各一隊合報本活動費用，優惠價為新台幣陸仟伍佰元整（於報名表上註明為合報），報名費用請以郵政匯票方式繳交，抬頭書寫陳昱穎。

註：中山高 220 公里以南球隊（約彰化以南，大會保留認定權），一隊另補助 1000 元車馬費，報到後領取。

四、收件地址：111 台北市陽明山華岡路 55 號體育學系（李鴻棋老師收）。

五、聯絡人：李曉雨（聯絡電話：0933-908833、0982-454886）。

六、報名表：每隊含教練一人、球員可報名 15 人（含隊長一人），但每場比賽僅可登錄 12 人參加該場比賽。15 人球員名單領隊會議後即不得更改。表格如附件一。

捌、比賽用球：

一、男子組：SPALDING 7 號比賽用球。

二、女子組：SPALDING 6 號比賽用球。

玖、比賽規則：預賽僅暫停、前三節最後三十秒及第四節（含延長賽）最後兩分鐘依規則停錶；決賽僅暫停、罰球、前三節最後一分鐘及第四節（含延長賽）最後兩分鐘依規則停錶外，其餘皆採用 FIBA 現行之國際籃球規則。

拾、視訊抽籤會議：民國 99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假文化大學資訊中心舉行。
網址：<mms://live.pccu.edu.tw/live>

拾壹、記者會暨誓師大會：民國 99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假文化大學大孝體育館二樓質樸廳舉行。



拾貳、獎勵辦法：

- 一、團隊獎項：冠軍隊伍錦旗一面、獎盃一座、參賽球員個人獎牌一面，其他名次敘獎依參賽隊伍而定。
- 二、個人獎項：男女組各設有最有價值球員及最優秀教練一座。

拾叁、一般規定：

- 一、球隊出場比賽前，應將參加該場出賽十二名球員之學生證正本(或畢業證書)及在學證明文件提交檢錄台，以備查驗，違者不准出場比賽。
- 二、球員報名註冊確定後不得再要求變更，教練可在十五名註冊球員中，自行調整十二名球員出賽。未經登記之球員，不准出場比賽。
- 三、凡比賽時發生規則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依據國際籃球規則第46條第12項規定：裁判員有權決定規則上所未提及的事項。且該場裁判員之判決為終決。
- 四、本比賽裁判、計時、記錄及賽務相關之工作，由主辦單位安排之。
- 五、本比賽各球隊比賽（決賽）結束後，即由主辦單位舉行頒獎。各獲頒名次、獎項之球隊隊職員需留至頒獎典禮結束。

拾肆、罰則：

- 一、比賽中如有球員發生鬥毆事件，或遇球員、球隊有關人員侮辱大會工作人員及裁判等事件發生時，大會有權取消該隊繼續比賽權利及已賽成績不計，並依情節輕重於次年停止該單位籃球代表隊參加本項比賽，情節重大者，並報請有關單位議處。
- 二、有關球員資格問題，各參賽球隊應於比賽開始前提出，球賽結束後即不受理，球隊如有未經註冊或不符合規定之球員出賽時，一經檢舉屬實者，即取消該隊繼續比賽之權利，已賽成績不計，並依情節輕重於次年停止該單位籃球代表隊參加本項比賽。
- 三、拒絕比賽被判棄權之球隊，除取消往後各項賽程，其已賽之成績不予計算，亦不列入名次，並依情節輕重於次年停止該單位籃球代表隊參加本項比賽。
- 四、凡比賽中被判處奪權犯規之球員或教練，立即處以禁賽1場，如有再犯者則取消後續比賽資格。

拾伍、保險：球隊隊職員於比賽期間，由主辦單位代為投保場地意外險，參賽球員如有其他需求可逕行加保。

拾陸、所有賽事相關事務（包含賽程、賽制…等），請密切注意2010清鵬盃全國大專校院籃球錦標賽官方部落格（<http://blog.pixnet.net/qingpengcup>）。

拾柒、本競賽規程如有新增或修改部分，則以2010清鵬盃全國大專校院籃球錦標賽官方部落格公告為依據。

註：

- 1、若該校未舉辦系際盃，則以相同性質之全校性盃賽前三名隊伍為代表，若仍有爭議，統一由該校體育室裁定並於報名表上蓋章認可。
- 2、參賽學校前三名隊伍之一如放棄參加，第四名隊伍可遞補，依此類推。
- 3、體育大學、體育學院及各校體育學系、運動競技系同學謝絕參加外，本學年度（98）登記為大專籃球聯賽公開第一級球員（依大專籃球聯賽秩序冊為準），和登記為SBL、WSBL球員（依SBL官方網站之球員名單為準 <http://tw.sports.yahoo.com/sbl/>）亦謝絕參加。
- 4、參賽球員包含該系應屆畢業生。
- 5、去年男、女組冠軍隊隊員今年再參賽者，每位隊職員皆可獲得紀念衫一件。

2010 第五屆清鵬盃全國大專校院系際籃球錦標賽報名表

校名系別：					比賽組別： ☐ 男 ☐ 女	
是否與他系合併報名： ☐ 是 隊名：_____ ☐ 否					教練：	
聯絡人：		手機：		E-mail：		

\	球衣號碼	姓 名	年 級	身高(cm)	體重(kg)	備 註
01	(隊長)					
02						
03						
04						
05						
06						
07						
08						
0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12						
13						
14						
15						

【麻煩填寫報名表時字體要端正工整，以方便主辦單位登記】

* 球隊自我介紹，包括輝煌經歷、系隊英雄及訓練點滴（可附照片及影片）：

注意事項：

1. 球隊自我介紹為豐富網站內容所用，請儘可能詳實填寫。
2. 上傳網站之各球隊資料不會包括各隊聯絡電話。
3. 隊名為校名加上系所名稱(全銜)，例如：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系文藝創作組。
4. 如報名費需向學校核銷，請在以下欄位填寫核銷單位之正確名稱。

核銷單位全銜：_____

5. 報名表填寫完畢後，請 E-mail 至 h.35702@hotmail.com。

6. 各校體育室裁定報名認可蓋章處
（未蓋章恕不受理報名）：

